

單元教學的背景

單元教學這一構想最早出現在十九世紀末和二十世紀初，其基本主張是學生的學習內容和活動是完整的，而以一課為單位編寫教材和進行教學，不符合學生心理發展的狀況，也不利於培養學生的綜合應用能力和合作精神。所以，以一個較為完整的學習時段，如一週或更長的時間為單元，在某一個語文主題的引導下，對學生的某方面的理解能力、應用能力作多層次的訓練；單元教學過程以學生為主體，重視學習的有效性，因此，對語文教學有著很大的推進作用。單元教學法早在上世紀二十年代就傳入我國，而且也一直受到語文教學界的重視，並體現在教材的編寫上，但單元作為教學組織結構形式，卻是在上個世紀八十年代開始的，一九八八年秋、一九八九年春大陸所修訂的語文教材，強調單元綜合訓練體系，這才算是有了真正意義上的單元教學。

單元教學作為一個行之有效的教學方法，一直沒有任何爭議，但在教材編寫中，它所涉及到一個最基本的問題是單元主題的確定和編次，而如何確定單元主題又關係到對「語文教學」性質的理解。後一問題在過去的大半個世紀中，一直有著爭議。

所謂語文，有語言和文字、語言和文章、語言和文學、語言和文化等多種理解。持前兩種看法的專家普遍認為語文教育的目的是理解和表達，強調聽、說、讀、寫四項基本技能的訓練，也就是認為語文學科在本質上是工具性的。從鄧仕樑教授所選編的

《香港語文教學反思》一書中，可以看到香港的語文教學專家主要關心的也是語文的認識和傳意能力。而持後兩種看法的專家又比較強調語文教學中的人文因素，認為「語文教學實際上是語言教學，而語言本身不僅僅是一種工具，還是人本身，是人的一部分……。它滿含主體情感，充滿人生體驗。因而人文精神是語言的基本屬性」¹，強調人文價值、民族精神、審美感受等是語文教學中更為重要的目標。兩種不同的立場，導致對語文教學目的的不同理解，經過若干年的爭辯之後，今天的語文教育理論家通常認為語文教學應該在工具性和人文性兩個方面同時並重，也就是說，在語文教育中既要培養學生的語言理解和表達能力，同時也要從民族傳統認同、個人情感、甚至人生領悟等方面對學生進行教育。

中國語文的一些問題

換句話說，單元教學和單元設計應該同時關注兩個方面的主題：語言技巧和蘊藏在語言中的人文精神。如果能認同這兩個目標，則語文教學的內涵將大為增加，語文教學中枯燥沉悶的趨向也將得到改觀。以這兩個方面來衡量我們的中學語文教育，我們會發現有這樣一些值得注意的問題：

一、相對於語言和文章形式而言，教學單元中對人文精神的關注明顯不足。當然，從廣義上來說，只要提供了文章，人文精神就自然包含在其中，但此一點仍然不能掩蓋教材編寫者或教學設計者對人文精神的重視不足。從教育署所頒行的教材篇目和各家教材的練習設計中，可以看到，語文教學中所涉及到的人文精

¹韓軍：《限制科學主義 張揚人文主義——關於中國現代語文教學的思考》，《語文學習》，1993年第1期。

神過於淡薄，往往因襲傳統說教，道德水準又僅維持在傳統的底線上，如孝敬、守信等，這些雖然都是必要的，但人文精神又顯然不止如此，如果只強調傳統倫理，會造成思維偏狹，無助學生全面地把握現實人生，自然也就缺乏足夠的吸引力，會引起學生態度的反彈，甚至失去對語文教育的信心。強調儒家正統思想雖然與文化傳統有關，但佛道思想中某些因素、個性精神、愛情、審美情境等，也在民族認同和人生領悟等方面有著重要意義，尤其是幫助克服挫折和困境方面，甚至比儒家思想更有價值，但在中學語文課文中很少提到，不能適應變化了的現實社會，這些顯然與語文教學目的尚有相當的差距。從課文本身來說，它在道德抉擇的情境設計上，相對來說要簡單，課文和課文之間的思想精神缺少層次變化，顯得古板而沉悶。

二、現今的語文單元往往根據語文的傳意技巧設計。大陸幾十年來曾嘗試過多種視角來設計單元，如文體、語法、題材、場景、思想主題等，而最常見也最被認可的方法是以文體為中心，以語法為輔助的方法。從文體出發設計單元著意於結構成篇的技巧，而語法所關心的是構詞和造句的技巧。文體這一主題不但難以傳達出語文所承載的文化因素和人文精神，而且，由於單元結構本身的連續性和遞進性，以文體和語文為單元主題，勢必會導致對文體知識和語法知識進行瑣碎的切割，形成一些煩瑣的知識。有專家就此指出，當前語文教學實際上是「以指導學生研究語言取代組織學生學習語言，以對語言材料（包括內容和形式）的詳盡分析取代對語言材料的感受和積累」²。語法教學如此，文體教學亦是如此，甚至我們習以為常的將文體劃分為記敘文、議論文、說明文三類，也僅僅出現在語文教學中，出了語文教學這

²洪鎮濤：《是學習語言，還是研究語言？……淺論語文教學中的一個誤區》，《中學語文》，1993年第5期。

一領域，這些知識就毫無價值了。那麼，它對學生的意義是很小的。這一點已經引起大陸教育部門的注意，在去年頒行的新的語文教學大綱中已經大大縮小了中學語法學習的範圍。語言交際訓練變成了語言研究，這使得學生應該有的完整語感受到了破壞，而且很難以遞進的原則完成兩個主題的配合。

三、語文教育是民族精神和民族表達的統一體，那麼，語文教育的平台應該是民族共同語，並且應該有共同的文化背景和文化情境。而我們的語文教育卻不得不面臨著如下的問題：傳統文化和現代情境的差異，地域文化的差異，地方語言和普通話的差異。這些差異分佈在從感受、理解到表達的各個層次。如何在語文教育中克服這些因素，對於各個不同文化區域，不同方言區，尤其是對於香港地區來說，都是一個亟待解決的問題。而這些問題在目前的教材中得不到反映，更談不上有針對性的解決方案。在我們所得見的本港教材中，甚至看不到這些差異的存在。教育當局習慣以名家名篇來應對民族文化問題，而所謂的名家名篇又往往以上個世紀前半葉的作品為首要選擇。但必須認識到，這些作品和現今的普通話有不小的差距，普通話地區的學生可以把它們看作是名作，而香港地區的學生則有可能把它們看作是普通話的典範作品，會形成誤導。強調差異並不意味著支援這種差異，但忽視這些差異，顯然不利於解決問題。換句話說，如果不由我們的教育專家和教師來設法解決這些問題，那就是把問題留給學生自己解決，而學生顯然又沒有能力解決這些問題，結果必然是造成語文學習的困難。或者把它留給社會解決，導致學生在畢業後難以更好地發揮語文水平。

結語

總上所述，單元教學法及單元教材的設計，與語文教育的兩大目標緊密相關，而這兩大目標之間的關係，是單元教學能否成功的關鍵所在，如果能在傳意技巧和人文精神之間尋找到一種明瞭的關係或仲介，則單元設計中的大多數問題將迎刃而解。而這兩大學習目標之間的關係在目前是隱而不彰的，尚未得到學術界的充分研究。在難以確定何種或哪些元素可以同時組織起語文教育的兩大目標的情況下，我們目前選擇了從功能的角度，以「表現」為核心設計語文單元。所謂表現，有兩個意思：文章的自我表現，此點涉及到學生的理解，另一層意思是學生的自我表現，此點涉及到學生的表達。也就是在每一個單元都有理解和傳達的對象——人文精神的內容，以及如何有效地傳達這些內容——兩個部分。以對某種社會主題的傳統表達方法，構成序列，從而組成單元主題，並相對模糊文體界限，增加文章整體感受的練習。這一想法在事實上只是對以上單元的主题作了一些有選擇的綜合，仍然不能說有甚麼突破，僅此與各位老師分享。

本文原刊於《啓思教學通訊》2002年第二期 啓思教學出版社出版